

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- 政府为捐款人或团体作出特别安排

根据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督导委员会公布资料，谨向热心响应政府呼吁、慷慨透过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捐助之社会各界人士及团体致以衷心感谢。每一分善款均体现了对受灾居民最真切的关怀与支持。

政府为捐款至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的捐款人或团体作出以下安排：

一、捐款致谢安排

政府希望向捐款人或团体发出感谢信表达谢意。如欲收取感谢信，烦请捐款的个人或团体通过网站 www.cefs.gov.hk/form/hab033/ 登记。

二、捐款收据及税务扣除安排

根据《税务条例》，凡全年捐款额满一百港元或以上，捐款人可申请税务扣除。为方便市民处理税务扣除，政府为捐款至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的捐款人作出以下特别安排。

- 五万港元或以下的捐款人，若以转账方式过户至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户口，捐款人无须另外申领捐款收据，亦可作税务扣除申请，惟捐款人需保留有关捐款记录，如银行转账或网上事务历史记录等，证明捐款由捐款人账户直接存入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账户，以便日后被税务局抽查时可呈交查验。
- 五万港元以上之转账捐款或现金捐款的捐款人，如有意申领正式捐款收据，请浏览网站 www.taipofire.gov.hk/chi/taxdeduction.html 以参阅相关详情及提出申请。
- 如捐款人透过其他慈善机构捐款而并非直接捐款至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，请与相关慈善机构联络索取正式收据。

如客户欲了解有关安排，请浏览大埔宏福苑支持服务官方网站 <https://www.taipofire.gov.hk/chi/index.html> 或联络「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」督导委员会查询。

中国银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谨启
2026 年 5 月 8 日